

古代穷困潦倒的诗人为何有钱喝酒

诗人与酒仿佛已经成了相互捆绑的IP。李白的朋友圈处处是酒;杜甫诗中与酒有关的诗作有266首,约占杜诗的20%;白居易的挚友也是他的酒友;苏轼现存诗词2500多首中涉酒诗词多达953首……

那么问题来了,我们印象里诗人都是“不为五斗米折腰”的,荷包多半不怎么宽裕,他们是怎么做到一直有酒喝的呢?

白衣送酒舞渊明

众所周知,诗人都是隐藏的酿酒大师。南朝梁萧统在《陶渊明传》中记载了陶渊明用自己的葛巾过滤酒液;白居易在《咏家酝十韵》中提到,他家采用七月上旬制作的酵母和九月初九的井水,烧制出香味浓烈、口感甜辣的酒,令人回味无穷;欧阳修自酿的冰堂春酒醇厚绵甜,味道极佳,引得黄庭坚在《清平乐》中夸赞:“冰堂春好!只恨银杯小。”

除了自酿,诗人喝酒还有一个来源就是友人的馈赠。

陶渊明穷困潦倒时,江州刺史王弘经常给他送酒米。某年重阳节时,陶渊明发现家中无酒,就手捧空酒壶,坐在房子旁边的菊花丛中赏花。恰好王弘遣一个白衣使者送来了一壶酒。陶渊明心中大喜,接过酒立即尽饮至醉。

后人常用“白衣送酒”来表示内心渴望的东西,朋友及时送到。皮日休独自饮酒时,想起好友陆龟蒙此时可能没有酒喝,便派人送去美酒及诗作《醉中寄鲁望一壶并一绝》。陆龟蒙收到诗和酒后,十分感动,做诗一首回赠。题为《袭美醉中寄一壶并一绝,走笔次韵奉酬》,诗曰:“酒痕衣上杂莓苔,犹忆红螺一两杯。正被绕篱荒菊笑,日斜还有白衣来。”

有趣的是,后来苏轼写诗同样也用到了“白衣送酒”的典故,不过苏轼的故事可以说有些“悲伤”了。

苏轼被贬惠州时,穷困潦倒。好友章质夫在广州任知州,让人带了六壶酒给苏轼送去。可惜的是,酒在途中不小心被洒了,苏轼心碎之余写了一首诗《章质夫送酒六壶,书至而酒不达,戏作小诗问之》,诗中说:“白衣送酒舞渊明,急扫风轩洗破觥。岂意青州六从事,化为乌有一先生。空烦左手持新蟹,漫绕东篱嗅落英。”

苏轼称自己急急忙忙地洒扫屋子,洗净酒器,欢喜雀跃地等待酒的到来。结果却只能举着新鲜的螃蟹,漫步东篱,闻闻落花。这种幽默洒脱的劲儿,的确很苏轼。

事实上,很多朋友都曾给苏轼送过酒。学士范子功送他“佳茅”;与苏轼志趣相投的赵令畤送他安定郡王所酿柑酒;著名山水画家、驸马爷王诜馈赠了“碧香酒”。而当苏轼看到朋友赵明叔比他更穷后,还慷慨地把王诜馈赠的酒转赠给赵明叔,并作诗曰:不学刘伶独自饮,一壶佐助齐眉饷。

东海为酒樽,五湖为杯羹

中国有着悠久的饮酒传统。《诗经·小雅》中的“酒既和旨,饮酒孔偕,钟鼓既设,举酬逸逸”,描写的就是一次与宾朋佳友饮酒欢宴的盛大场面。

在亲人欢聚、知己相逢的时刻,每每都有酒的助兴。尤其对于诗人来说,酒是诗人们抒发情感、表达友情的一种方式。

陶渊明经常与朋友在一起饮酒。在南村居住时,羊松龄、庞遵都是陶渊明的邻居,多有往来,有人邀请羊松龄或庞遵饮酒,羊、庞也请渊明一起前往。即便和主人不相识,陶渊明也会欣然受邀前去。陶渊明与“白衣送酒”的王弘之间的交往也很有趣,有一次王弘在庐山上请陶渊明饮酒,陶渊明有脚疾,行走不便,王弘“使门生二儿挈篮舆”,将他抬上山去饮酒。

唐代诗人的交往中不乏“酒逢知己、以酒会友”的例子。李白干渴投赠贺知章时,贺知章曾以“金龟换酒”邀其饮。多年后李白仍然念念不忘,作诗“金龟换酒处,长忆泪沾巾”。

白居易的挚友元稹,同时也是他的酒友,恨不得每天都一同把酒言欢。元和四年(809),元稹奉使前往东川。有一次,白居易与友人踏春游玩,忽然思念起元稹,于是写下《同李十一醉忆元九》:花时同醉破春愁,醉折花枝作酒筹。忽忆故人天际去,计程今日到梁州。

诗中,白居易把对好友元稹的情谊如酒



清 苏六朋 太白醉酒画轴

一般化作自己生命的组成部分,语言朴素浅显却满载真诚。

北宋梅尧臣也常与好友饮宴,他在《答刘原甫》中细腻地描写出了冒雪赴宴并且与友人刘敞、江邻几醉酒的场面:“前夕呼我饮,遣奴来扣扉。暗犯风雪往,醉脱冠履归。”

在另一首诗《饮酒呈邻几原甫》中,梅尧臣写道:“我愿会良友,醉颜日常赭。东海为酒樽,五湖为杯羹。海罄湖且竭,尽倒为解醒。”

用夸张的表现手法,写其与友人尽兴饮酒的日常生活,表达出深厚的友情。

以酒为媒,和美共生

历史上最知名的酒友,大概要数唐代“酒中八仙”吧,也就是李白、贺知章、李邕、李适之、崔宗之、苏晋、张旭、焦遂等八人。杜甫作《酒中八仙歌》以赞:“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张旭三杯草圣传,脱帽露顶王公前。”

实际上,杜甫自己也爱喝酒。当然,杜甫是出了名的经济困窘,好在他的朋友们会时不时带着酒来看望他。《王竟携酒高亦同过(共用寒字)》中,杜甫称自己贫穷多病,居住的草堂又远离都市,路也不好走,幸而朋友们不嫌弃他,所以杜甫在草堂生病时仍期望和高适、王抡把酒言欢。剑南节度使严武是杜甫另一位知心好友,他曾带着仆从和酒肉来看望杜甫,杜甫写道:“竹里行厨洗玉盘,花间立马簇金鞍。”

志同道合的人们以酒会友,浓厚的友情在推杯换盏中得以彰显。

公元765年6月,杜甫离开成都南下的途中,经过戎州(今四川宜宾市),受到杨刺史的热情招待。洗尘宴设在东楼,杜甫登楼凭高看到高山大林、滔滔江水,领略主人热忱之情,又饮了美酒,咏出“重碧拈春酒,轻红擘荔枝”(《宴戎州杨使君东楼》)的佳句。

本报综合消息

学生没考好,老师差点被流放……

古代教师考核这么严?

“官之重无如教官重,官之坏亦无如教官坏矣。”中国尊师重道,历代对学官的考核都很严谨。一般来说分为两个层面,一是准入门槛的考核,二是任期中的绩效考核。论前者,宋代地方官学选拔考核曾出现了全国只有五十余位老师通过考核的情况;看后者,明代曾有国子监老师因为学生考试不合格,达不到绩效要求,差点儿被皇帝流放蛮荒的事例。

◆ 两汉:对老师最宽松的时代

西汉时期的教师考核,仅对教师学识做要求,这也许是古代最为宽松的教师准入了。

西汉武帝时期,采纳董仲舒“兴太学,置明师,以养天下之士”的建议,兴建太学,建立起中央教育系统。太学作为官学,其教师由皇帝设立的五经博士担任,五经博士负责讲授儒家五经。太学博士的队伍在武帝后不断扩大,选用机制和官员选拔一致,采取举荐和征召的方式。虽是举荐,因所授内容明确,博士的选拔标准也相当明确,即熟悉儒家经典、对国家大事有见地的大儒。

东汉对教师的选拔比西汉严格,一方面增加了考试的方式,即博士的选拔采取举荐和考试结合的方式,《后汉书》便常见“征试博士”一词;另一方面对教学经验和年龄也有限制,据《通典·职官》载,东汉灵帝时期如果到太学做老师,需曾经教过五十名以上的学生。

不过,东汉时期的博士虽然有考试,但是其考试内容仅为儒家五经,总的来说,两汉时期,只要通儒,熟练掌握一经,便有很大可能成为太学老师。

◆ 唐宋:出身与考试双重选拔

隋唐以降,随着官僚体系不断完善,官学的教师选拔逐渐变成从官僚体系中选人,有官在身才可任学官,科举出身逐渐成为国子监学官的必备条件。

担任过国子祭酒的韩愈曾奏请,不是进士登科者不得担任国子监学官,但此建议是否切实执行,我们不得而知。

宋代选聘官学教师进一步提高门槛,需由朝廷重官、京官担任。而据《宋史》,历任判监事,总管国子学的有宋太祖时期的崔頌、太宗时期的李至、仁宗时期的冯元等,这些人都是彼时学识渊博、声名在外的大儒。

宋绍圣时期,皇帝曾下诏“内外学官选进士出身及经明行修人”,更是有大夫上书要求整顿教师队伍、罢免非科举进士出身的学官。

宋代时,满足国子监学官出身要求的候选人,还需要参加国子监举行的选拔考试,考试内容和科举相对应的五经,后续根据考试成绩不同决定是否录用及录用的职位。

当然,鉴于教师传道授业的特殊性,历朝历代成为官学教师的赛道通常都不只有考试。在考试之外,唐宋官学教师都可以被举荐,只不过举荐空间越来越小。

以欧阳修举荐梅尧臣任国子监直讲(即国子监博士,宋前期博士称直讲,元丰三年,诏改直讲为博士)为例,欧阳修给皇帝的上书这样写道:

臣等忝列通班,无裨圣治,知士不荐,咎在蔽贤。伏见太常博士梅尧臣,性纯行方,乐道守节,辞学优赡,经术通明,长于歌诗,得风雅之正。虽知名当时,而不能自达。窃见国学直讲,见阙二员,尧臣年资,皆宜选格,欲望依孙复例,以补直讲之员。必能论述经旨,教导学者,使与国子诸生歌咏圣化于庠序,以副朝廷育材之美。如后不如举状,臣等并甘同罪。

从这段上书中可以很明显看到,举荐他人作国子监博士,举荐人需要相应承担责任,欧阳修上书不仅对梅尧臣未来业绩做出承诺,更是以自己担保,梅尧臣若没有达到,自己同梅尧臣一起受罚。

此外,除了被举荐人“须进士出身,年三十以上,无私罪停替”,举荐人也有身份上的限制,一般人没有举荐官学教师的资

格。宋时国子监直讲、太学博士、学正、学录由执政、国子监长贰和中书推荐,被举荐的人还需要由国子监进行审核,合格者方可被正式录用。

上述所言皆是太学或国子监的学官要求或考核。太学和国子监是中央官学,教师严进严出可以理解。但是宋代严就严在,在中央之外,地方官学教师的门槛依然常人难及,如王安石变法时期地方选任的学官也需要科举出身:

“诸路学官并委中书选京朝官、选人或举人充……委国子监询考通经品官,及新及第出身进士,可为诸路学官,即具所著事业以闻。”

所以才会有前文提到的宋时曾出现全国仅有五十多人通过教师考核的情况,这个考核实际上是元丰时期地方官学的选拔考试——教官试。

◆ 明清:一不小心被流放

明清在教师选拔考核层面上与唐宋多有类似之处,但明清官学教官会因教学考核绩效没完成被流放,这也是历朝历代独一份了。

针对教学内容和能力的绩效考核模式成形于唐代。唐代的教师考核与文武官员保持一致,由考功郎中进行统一的考课。据《旧唐书·职官志》记载,唐代的考课之法有“四善”“二十七最”,“四善”是官员道德标准:“一曰德义有闻,二曰清慎明著,三曰公平可称,四曰恪勤匪懈。”“二十七最”是针对不同职务而定的任职才能标准,其中关于学官的考课是“其十二曰训导有方,生徒充业,为学官之最”,也即唐代对教师的考核,主要在其是否“充业”。

唐代对于学官达不到绩效的惩处,据任丽琼《唐代国子监的学官与学生管理制度》可知,唐时期国子监学官有大、小考,大考关系升降官职,小考奖惩俸禄。宋朝则明确规定以“岁计所隶三舍生升降多寡之数,以为学官之殿最赏罚”,也即以年末时太学生升舍人数作为学官绩效,但是宋并未对绩效进行具体量化,只关注笼统的人数多少。

唐代考核重量,而宋代则开始出现重质的倾向。老师因为学生考不好而受罚这事儿,宋代也有:“近览太学生私试程文,词烦理寡,体格卑弱,言虽多而意不逮,一幅几二百言,用心字凡二十有六,文之陋于此为甚,夫积于中既深,则发于言必厚,学无根本,词必浮藻……”

这是《宋大诏令集》中记载的宋徽宗的一段话,宋徽宗批阅生徒试卷,对生徒的作答极其不满意,徽宗认为是太学学官失职、教学质量不高,于是对祭酒刘嗣明、司业林震、苏耜做出降官一级的惩罚。

当然,教学量只是绩效考核尤其侧重的一点,并非考核的全部,在教学量之外,唐宋时期,教师的品行也在考核范畴之内。比如南宋时期松江县学录苟厚夫升迁到昌国县学正,除了因为“三载考绩,官箴无旷”,还在于他“以恭敬事上官,其于朋友则谦以和,其于讲课时,切切惓惓”,明显可以看到,对朋友、对官场同事的态度也是苟厚夫能够升迁的原因。

总的来说,教师绩效考核制度越来越严格,到了明朝国子监的考核,一般主要以监生科举中试及拔历人才数量为主,学生课业不精、考试不过,通常会并罪其师。可以说,教师的升迁奖惩乃至身家性命都与学生的考试结果挂钩。

最后,再来看一段因为学生考试没过差点害老师被流放的记载:“七年,扈行在,奏言:北京国子监开设七年矣,监生唐谦等情愿出仕,吏部试之,皆未通经,宜罪司业赵季通。上曰:姑着之。行文申明天下,凡弟子再试不知文理者,并罪其师,发烟瘴地面安置。”

这段文字是发生在明代的,虽然最终朱棣宽宥了国子监司业赵季通,未对其作出处罚,但也从此明确规定,学生考试结果糟糕,要将老师流放至蛮荒之地。本报综合消息